

《爱与恨的抉择》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爱与恨的抉择》

13位ISBN编号：SH10355-359

10位ISBN编号：SH10355-359

出版时间：1986-05-01

出版社：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作者：乔吉特·海尔

译者：林之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爱与恨的抉择》

作者简介

乔吉特·海尔是二十世纪英国女小说家。她一生写了近三十部以十八世纪欧洲为背景的历史传奇小说，颇受英国读者的喜爱且经久不衰。《爱与恨的抉择》（原名《这些古老的风俗画》）是她的成名作，自1926年出版后直到七十年代末作家去世时，几乎年年再版，有时甚至一年再版两三次，是英国的一本畅销小说。它讲述圣维雷伯爵的弃女莱奥妮的坎坷遭际和埃文公爵同圣维雷伯爵间勾心斗角的曲折故事。整部作品清新、活泼、机智，带有王政复辟时期喜剧的轻松格调，特别是作品中的对话，具有奥斯丁那种简洁、幽默的风格。

《爱与恨的抉择》

精彩短评

- 1、我读的第一本古典小说
- 2、这大概就是当时的言情小说？莱奥妮她爹真够脸谱化，埃文公爵的爱情来得真突然，花花公子突然变身就连自家亲妹妹也是没法相信的嘛~相对来说，他弟弟可是可爱多了。
- 3、以前家里书柜上的小说，年少不懂事时读过几遍。有重读的意愿。
- 4、很好看的小说，看过几遍仍然希望能够重温
- 5、非常精彩。属于开始看了就放不下的那种。【奶奶】

《爱与恨的抉择》

精彩书评

1、刚开始，真的只是为了小小的报复，究竟要怎么做，是不是那一瞬间就想好的，我也不知道。只知道，一步一步，都按照他的计划，悠闲地踱步，分毫不差。但是，唯有人心，是最难把握的。爱上莱奥妮其实很可以理解吧？毕竟，亲手打造的大家闺秀，又有着青春的活力及灵动。在迈向不惑之年的爵爷，有着太多的不定。或者，他自己并不这么觉得。人生对于他来说还有什么呢？但是，她给了他生活新的乐趣。他的人生又充满了新的生机到底是什么时候爱上她的呢？这是个问题。但又有什么关系？从刚开始为了她气愤她父母的狠心，到英国庄园里陪她跳舞，到当得知莱奥妮和他弟弟双双不见时的那句年轻人都倾向于找年轻人一点一点，爱的累积，让他一点一点沉浸在这种爱与不爱的纠结中。无疑，他是善良的，为了莱奥妮的将来，他宁愿她爱上别人。但，爱情并不是说放手就能放开的。从刚开始只是为了报仇，到后来为了保护她，爵爷也在一点点变成莱奥妮的守护天使。看着她得到皇亲国戚的青睐，他心中又是怎样的交织啊。还好，他找到了她，虽然这是必然，但是当他下定决心要和这个比自己小20岁的人结婚的时候，还是会让我有种冲动，希望他们比谁都幸福。

2、他那薄薄的嘴唇露出几分讥诮的神情。他的眼神是嘲弄的，但眼睛里的微笑却不是愉快的。他那只握住鼻烟盒的手慢慢捏紧了，等他张开手指的时候，薄薄的金鼻烟盒已被捏扁了。“天哪！Justin 你知道你有时显得多恶毒吗？”“当然知道。他们不是把我称作——‘魔王’吗？”他脸上露出嘲弄的笑容，眼睛闪闪发光。请问文中描写的“他”是谁？我听见有人不加思索地回答：“当然是——Justin Volcan（心灵的冒险）里的沃肯侯爵。”恭喜你。答错了！此Justin非彼Justin。他是1986年中国文联出版的英国古典小说（These Old Shades 爱与恨的抉择）的男主角Justin "Satanas" Alastair, Duke of Avon简称：埃文公爵。（These Old Shades 爱与恨的抉择）是英国女作家Georgette Heyer 乔吉特·海尔在1926年的出版的小说。这部小说是她的代表作之一。直到20世纪80年代末，还年年再版。有时甚至一年再版数次。（爱与恨的抉择）中的人物对话，诙谐、幽默，又不失机智、简洁。这样的文笔仿佛是奥斯汀和王尔德的混合体。令我每每床头掩卷，尚有余笑在唇。乔吉特·海尔一生写了近三十部以十八世纪欧洲为背景的历史传奇小说，颇受英国读者的喜爱且经久不衰。十八世纪的爱情乐趣，在于引诱与推拒之间。因为按照某种说法：爱就其结果来判断，更接近于厌倦而不是友谊。爱情到了高潮，也许差不多就宣布了新一轮厌倦的开始。只有善于抑制，放慢诱惑的脚步，才能享尽爱情的甘美之处。所以从奥斯汀开始欧洲古典式的爱情小说，写的都不是滥情与香艳。小说讲究的是淑女——双眸眉尖的欲推还就，欲说还休；绅士——眼神肢体间的欲擒故纵、步步深入。这样的小说集情趣、教化和消费广告于一身，把男女服饰和室内装饰方面单纯的美学趣味同爱情冒险故事联系在一起。（爱与恨的抉择）最初发表于英国的一份报纸上，这份报纸以新兴的中产阶级妇女为目标读者。其一方面指向女性读者玫瑰期待，另一方面又指向一战后新兴的中产阶级向贵族“看齐”的身份愿望。所以这本小说能在当时排名畅销书前列，是在意料之中。（These Old Shades 爱与恨的抉择）就是这样一个通俗而又可爱的故事。书中描述法国圣维雷伯爵的弃女莱奥妮的坎坷遭遇；年轻的莱奥妮与饱经世事的英国埃文公爵之间，似情人非情人，似父女非父女的经典大叔控爱情故事。其中还穿插着埃文公爵与老仇人——圣维雷伯爵勾心斗角的一场又一场的“斗法”大赛。故事虽然简单，但人物却尤为生动。加上译者文笔流畅优美，虽然是翻译小说，读起来也蛮有亲切感，丝毫没有别扭拗口的感觉。一群各有优缺点的绅士淑女，加上某些无伤大雅的坏人，在羽扇纶巾，假发脂粉，酒宴茶会之间，折腾出一出华丽的“复仇”喜剧。这样活泼、机智的小说对我这个在夏季容易累乏的人来说，实在是一味良药，而且不但不苦还甜丝入心。（These Old Shades 爱与恨的抉择）确实是一本适合不同时代女性阅读的畅销小说，所以到了上世纪70年代末，我们勤奋的粉红言情女王芭芭拉·卡特兰就以（These Old Shades 爱与恨的抉择）的男主角Justin 埃文公爵为原型，为现代读者们再塑了一个几乎仿真的英俊侯爵——（心灵的冒险）里的Justin Volcan 沃肯侯爵。这两个Justin之间的相似度，实在令我吃惊不已。在下非文科科班出生，没学过“比较文学”，只是娱乐地拿出这两本小说的某些细节来比较一下。其一，我们的男主角有同样的名字“Justin”，这还没什么。可是他们在上流社会里竟然有同样的雅号：恶魔！！两位绅士无一例外都是“皎如玉树临风立”的浪子名士。在道德上不属于正派，但在风格上未必是俗客。属于：刀子嘴，豆腐心的型男。其二，这一点尤其相同。读了（心灵的冒险）小说之后，我才知道原来，我们的女主角不是二手转到Justin沃肯侯爵名下，是侯爵直接通过赌博从她父亲那儿赢得的“财产”。女主角的父亲在输光所有的财产后又与其他人发生了口角，导致一场决斗。因为老父亲心灰意冷，所以朝天开枪，最终被对方射死。所以开始我们的女主角开始几个月一

《爱与恨的抉择》

直不喜欢Justin沃肯侯爵是情有可原的。而电视剧把这段改了一下，显得比较不那么残酷。（爱与恨的抉择）的Justin埃文公爵曾经因为赌博差点倾家荡产。没想到在法国时来运转，在赌场里大胜某位法国贵族。导致这位法国贵族也在事后与他人决斗时，放弃了求生欲望，放了空枪，被对方击毙。对比这一段，70年代的芭芭拉老太抄袭20年代乔吉特·海尔的小说情节，真是没有什么“创意”。其三，就是两部小说的“有情人终成眷属”的结局。如果说我对（爱与恨的抉择）阅毕后有何不满的话，就是在这段结尾部分。（心灵的冒险）Justin沃肯侯爵在父母双亡的“痛苦遭遇”后，不久就和心上人结为伉俪。而（爱与恨的抉择）的女主角在听到自己亲身父亲开枪自杀后，硬是没有丝毫的心痛，没有一点悲伤的表情。竟然还立刻向自己间接的杀父仇人Justin埃文公爵表白了爱慕之情。然后，二人迫不及待地就在乡村小教堂里兴高采烈地举行了婚礼。不知道是不是东西方思维方式差别太大。我觉得真是不可思议得很。也许两位女作家的本意只是在“趣”而不在“情”吧。纵然乔吉特·海尔有一丝简·奥斯汀诙谐幽默的遗风，却仍无法触及奥斯汀作品中人物之间情感交流的深度和广度。不能让普通读者观赏后有一种既佩服又感动的心情。所以乔吉特·海尔和芭芭拉·卡特兰的作品，只能是某个时代的畅销小说，而不可能成为文学名著而流芳百世。相比有点无情的女主角我更喜欢可爱又酷毙的Justin埃文公爵。他就像是王尔德笔下的Goring子爵（理想丈夫），有一张有教养而无表情的脸。很聪明，但不愿被人发现。他风趣机智，衣着光鲜，游戏人生。对照着凶狠恶毒的圣维雷伯爵的困兽盲斗，看似玩世不恭的埃文公爵更显得谈笑风生，指顾间，强虏已灰飞烟灭。就是这种看透俗世的洒脱与深沉，Justin埃文公爵把小女生主角迷得天旋地转，把地上美大叔当成了神仙美叔叔下凡拯救苍生。这样的崇拜连埃文公爵自己都觉得有愧，觉得是要脱下“恶魔”的面具，应该朝悲悯万物的“天使长”靠近才行。我想有大叔控倾向的女生们，这类美大叔类型的“毒药”小说，还是少看得好。否则将来可能会和在下一样，找不到解药。看完小说，我就找有没有电视剧。奇怪我竟然没有找到。这样也好，我就在头脑里天马行空地设想几个可以出演Justin埃文侯爵的美大叔，当然都是英国的绅士，别国的暂不考虑。NO.1当然是亲爱的Marcus Gilbert。凭着MG多年来深厚的保养健身功力，成熟淡泊的眼神，古典优雅的气质，一把“温柔销魂”牌的嗓音，美大叔出演Justin埃文公爵实在是“手到擒来”。我边读着小说里埃文公爵的一颦一笑，边想像MG会有怎样的表演。NO.2是可爱的Anthony Andrews大叔。虽然年纪大了一点，那我就时光倒流20年来想像那AA叔在（红花侠）里嘴角的诡谲吧。NO.3是近期活跃在BBC剧集里俊俏的爱尔兰大叔 Ben Daniels。他的年龄的扮相都蛮适合这个角色，唯一的可惜就是G，这一点常常会让我走神。“孩子，你并不了解我。你创造出一个和我相似的神话人物，把它象神一样供奉起来。孩子，我不止一次告诉过你，我不是英雄，可是我想你并不相信我的话。我现在再一次告诉你，我对你不是一个合适的伴侣。我们两人的年龄相差二十岁，而且我并没有很好地度过这二十年。孩子，我的名誉已经败坏到无可救药了。……你也许看见了我最好的方面，但是没有看见我最坏的方面。孩子，你应该得到一个更好的丈夫。我愿意给你一个能带着一颗纯洁的心来找你的男孩子，而不是一个从摇篮时代就过着罪恶生活的人。”“唉，爵爷，你用不着对我讲这些！我知道我早就知道，可是我还是爱你。我不要什么男孩子。我只要爵爷。”“莱奥妮，你最好再考虑一下。你并不是我生活里的第一个女人。”她透过泪水微笑了。“爵爷，我倒非常愿意做最后一个女人，而不是做第一个女人。”她说。“孩子这是疯狂！”她走到他身旁，把手放在他的胳膊上。“爵爷，没有你我实在生活不下去。我需要你照顾我，爱我，当我粗心大意的时候，还需要你责骂我。”边读这段真情告白，我边吞下一个娇艳欲滴的樱桃。真想大叔们和漂亮的红樱桃一样，让我一口一个……

3、<http://bbs.4yt.net/showtopic-189927.aspx>上面是某位好人全本录入的（当然不是我）这是一本精彩的小说，里面充满了英式幽默，即使只面对白纸黑字我还是会忍不住笑出声。

4、爱与恨的抉择，这么直白的名字，固然明晰贴切，却怎么及得上它的另一个译名“这些古老的风俗画”够宁湛悠远，仿佛于寂静的藤蔓深处勾勒出三两壁影，喧哗与骚动，骚动和寂寥，寂寥最终充满了那份凝固的传说。人群追随着自然在冲和中委婉，风土搭配着人情又很是谐趣，别有一番含蓄动人。故事很简单，但人物尤为生动，如画般情态跃然纸上。乔吉特在这里把她对于生活的小聪明小机智发挥得淋漓尽致，莱奥妮活泼聪慧，更难得的是她有尚未被污染的天真清新，这使得饱经世事的埃文公爵，独独对她保留了一分宽容的柔软。他买下了这个“灵魂”，本来是为着复仇，最后却屈服于她的慧黠。或者说，是莱奥妮对他永无止境的崇拜与盲目信任，使得埃文公爵逐步改变了那个尖刀计划。没有人能抵抗这样热诚的爱，尤其是饱经世事的人，因为跋涉过，所以知道沙漠中水滴的珍贵，绿洲的奢侈。看得很是大快人心，这样的不抵抗，比起竭斯底里的纷争，其实也是符合人性的不是

《爱与恨的抉择》

吗？当我们穿上晚礼服的时候，总会比平常更加优雅更注意风度，同理，当我们在某个人的眼里成为圣人的时候，我们也会不由自主想要保持这样美好的形象，即便明知道自己远没有那么好，也想要尽力表现得远比那样更好。别人眼里的自己，宛如珠蜡融成了一层流淌的釉彩，明亮悦目，服帖到自己身上，成了第二层皮肤，想要配得上这样的光彩，便不会再用肆目的行动来破坏。其实，每个人的心里有向往着那样一个更好更善更美的自我，只需要有一个莱奥妮来崇拜和激发。一旦有了这样合适的契机，污浊可以放下，世故可以洗涤，我们嗅吻玫瑰犹如嗅吻自己心上的芳香温柔。男人关注球类运动，政治，世界，还有一切的尔虞我诈，女人则关注生活琐事，家庭，孩子，以及所有的灵动细节。乔吉特和奥斯丁一样，没有能力与视野去拓展那些风云诡谲，她们仅仅只是喜欢赞美一朵朵别样的花，在枯枝败叶的原野上摇曳，自由又烂漫，倔强又芬芳，那骄傲的剪影也许并不能释放出席卷天地的力量，却能安慰一个远道而来朝圣者疲惫的心。我喜欢书中点缀在早晨的遇见午间的饭局盛大的宴会后面那些漫不经心的嘲谑，简单然而引人入胜的活泼对白，处处弥漫的小幽默。那些无伤大雅的坏人，折腾出华丽的闹剧，使得平静的生活不再平庸，乏味的人生多了期待。这书是一个玫瑰色的希望，不用放飞，因为它本来就不期待在青空落蕊，简单地美好地纵容地诚挚地东西，也可以躲在泥土里，连绵纵横整片山谷，长成一蓬蓬嫩绿盎然的青草。最后一直一直延伸进你的心-----最有魅力的杰斯廷大人，我们的埃文公爵是值得莱奥妮眷顾的。尽管他性格上的潇洒，被上流界讽为诡谲多变。尽管他眼神中的嘲弄，在夜幕的流光下多少有些显得令人生畏。他最无视上流界的统一标准，最喜欢捉弄完美的道德。好似语气不驯地把对方惹怒到拔剑相向，又会四两拨千斤的微笑，用手指拈朵鲜花懒懒插在对方的剑柄上。这种不为标准绅士接受的古怪脾性，在女人看来，倒是很洒脱又深沉。不信，你看-----杰斯廷闭上了眼睛。“休，每当你讲出如此深奥的话来，我就后悔当初我把你纳进我的知己朋友圈子里来。”“哦，你的知己朋友多得很呢，是不是？”休的脸涨红了，说道。“一点不错。”杰斯廷向门口走去，“只要有钱，总是有.....朋友的。”达文伦特放下了酒杯。“你是有意想侮辱人吗？”他沉着地说。杰斯廷的手搁在门把上，他站住了。“奇怪的是，这句话一点不是想侮辱人。不过你完全可以向我提出决斗的要求。”休突然笑了。“噢，你还是上床去吧。杰斯廷！简直叫人拿你没有办法。”“亲爱的休，假如你以为渴望复仇是我二十年如一日的唯一愿望，就请允许我纠正你这种幻觉吧。”“这种想法已经冷下来了吗？”“冷极了，亲爱的，但并不因此而失去它的危险性。”“我还以为你讨厌戏剧性的场面呢，我的朋友！”“我讨厌戏剧性的场面，是的。但是我热烈地爱好.....正义。”-----杰斯廷，你根本生来就是为了叫人拿你没有办法的。

5、在巴黎的某条偏僻街道上，一位绅士刚刚走出某位德·韦舒雷太太的家门。——故事从这里开始，埃文公爵撞上，或者说被撞上了突然而来的陌生少年。厚底的红色皮靴，镶着粉红色滚边的深红色斗篷，镶金边的紫红锦缎上衣，花绸背心，华丽短裤，珠宝饰物和别针，假发扑了粉.....啊一个多么娇气的家伙。很多年前，在阿姨家古旧的书架上翻到这本书，翻开第一页，就被这样的一个家伙吸引了。这故事关于仇恨，关于执念，关于爱，关于解脱和救赎。并不复杂，然而很引人。如今纸张轻薄，书页泛黄，那故事却一直牢牢记着。从那时起，才知道原来我喜欢Justin那样很作很作的家伙，哈哈。

6、我可以肯定大学的图书馆里有这本古老的书的，可惜源于那可笑的译名，我忽略掉了。要不是因为卫报的“死之前要读的1000本书”，我估计会一辈子忽略掉的。因为，评论里一句，堪比jane Austen。我决定先找本中文译本看看。再三查找之下，发现上图有的。虽然是参考阅览本。这是本英国长篇小说，照理是应该编在I561.45的。作者是在1920s写的。结果，这本莫名的书在上图被编在K265（应该是中国历史吧）里。索书的时候，我就觉得不对，但是上图的一楼大厅没有可供咨询的工作人言，或者说，有，也自顾自在聊天、打电话、....（就是无视我）。于是，下来的书是一本理应在K265的中国革命史之类的。然后就是不停的沟通，交涉，bla bla bla（浪费时间）。我一气之下干脆在咨询大厅义务帮别的无法求助的读者们找书。终于近40分钟以后我拿到了书。可笑的是书背脊上明明贴在I561.45???为什么，电脑里对应的会是K265???算了，纠结也没用，我用所剩无多的时间，复印了全本。是一本有克拉丽莎时代矫情风格的作品。莱昂给我的感觉一直就是个15左右的女孩子。全书的精彩部分是关于一位绅士的菊花马的。看过必能捧腹。情节的走向倒也不算扣人心弦，却是不错的通俗小说，但要比上jane austen言语的诙谐，双关与机智。还是稍显薄弱的。

《爱与恨的抉择》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